

四川农业大学经济学院

院发[2020]5号

关于成立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安全管理工作，明确安全责任，落实各项安全措施，有效防范安全事故发生，保障学生和教职工人身和财产安全，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，决定成立经济学院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，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漆雁斌、蒋远胜

副组长：何仁辉、吴平

成员：蔡丹、姚霞、曹正勇、沈倩岭、臧敦刚、

王玉峰、郭华、张剑

二、安全管理工作职责

(一) 组长工作职责

1. 负责抓好安全工作法律法规、方针政策及上级有关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在学院的贯彻落实；组织落实上级下达的安全工作目标任务；建立健全安全工作责任体系。

2. 将安全工作与学院的行政工作同时安排部署、同时组织实施、同时检查考核；及时研究解决学院安全工作中的突出问题；明确学院安全工作管理机构、人员，构建安全工作机制，保障工作开展。

3. 每学期至少主持召开 1 次学院安全工作会，贯彻上级有关要求，分析安全工作形势，安排部署工作任务，研究解决安全工作中的重大问题。

4. 领导安全工作隐患排查整治，对发现的安全隐患，督促制定整治措施，限期整改。

5. 督促实验室编制学院安全工作事故应急预案，并按照规定报送备案。学院发生重大安全工作事故时，按照规定及时赶赴现场，组织协调救援及善后等相关工作。

6. 在教职工和学生中开展安全知识宣传和教育培训，明确安全工作要求，培养安全意识。

7. 加强保密工作，确保涉密经济数据库安全；加强网站等网络平台管理，确保网络信息安全。

（二）副组长工作职责

1. 在学院党政领导下，主持学院安全保卫工作。

2. 按照《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》开展全院安全保卫工作。

3. 协助公安机关侦破院内发生的治安、刑事案件，调查政治事件以及做好全院维稳工作。贯彻执行公安、安全等政府职

能部门和上级卫生部门有关安全保卫工作的规定。

4. 建立健全学院各项规章制度，做到人员落实，职责明确，工作规范，装备完善。制定和完善学院各项安全保卫制度，检查、监督相关责任制的落实情况。

5. 加强安全保卫人员思想政治工作，抓好政治学习，组织全体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学习，不断提高安全保卫人员的政治和业务素质，充分发挥安全保卫人员的工作积极性。

6. 制定全院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计划，协调、组织对全院职工开展各类法制和安全教育，增强全院职工的法制观念。

7. 组织开展全院性的安全防范检查，负责节假日、重大活动和各类突发事件安全保卫的安排，确保学院安全。

8. 每学期面向学生开展安全知识宣传，下发安全防范通知，做到早提醒、早要求。面向教职工开展安全知识讲座，培养安全意识，做好安全防范。

9. 加强保密工作，确保涉密经济数据库安全；加强网站等网络平台管理，确保网络信息安全。

（三）各系室负责人工作职责

各系室负责人作为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，在组长和副组长的领导下，面向各系室教职工、学生，针对教师办公区域及实验室，负责学院安全工作的具体落实。建立安全管理工作台账，记录日常安全工作、安全责任落实、安全检查、安全隐患消除等情况，确保安全工作档案完备。



主题词：实验中心 成立 安全小组 通知

送：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 保卫处 后勤管理处

发：学院各系、室、中心、所

经济学院行政办公室

2020年6月26日印发